

平顶山市地方标准

《农村互助养老场所建设指南》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介

（一）任务来源

根据平顶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平顶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平顶山市养老服务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平市监办〔2025〕19 号），《农村互助养老场所建设指南》予以立项，项目编号为 20250310001。本文件由平顶山市民政局提出并归口。

（二）起草单位

平顶山市民政局。

二、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可行性及意义

（一）必要性

国务院提出要“因地制宜完善农村养老服务网络，扩大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照护服务供给，支持地方结合实际开展互助养老”。民政部等22个部门也印发《关于加快发展农村养老服务的指导意见》，提出要坚持政府引导、社会参与、集体互助、家庭尽责，推进互助养老。平顶山市编制建设指南，是对国家相关政策的具体落实，有助于推动当地农村互助养老服务的规范化发展。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平顶山市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中明确提出要将农村养老服务纳入乡村振兴战略，

建设县、乡、村三级衔接的农村养老服务设施网络。编制《农村互助养老场所建设指南》符合这一政策导向，能为农村互助养老场所建设提供具体的标准和规范，促进农村养老服务设施的完善。

随着社会发展，平顶山市农村地区人口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传统家庭养老功能逐渐弱化，农村互助养老场所作为一种新型养老模式，能有效缓解养老压力，满足农村老年人的养老需求，制定建设指南是规范和推动互助养老场所建设的迫切需要。

通过制定统一的建设指南，能够对农村互助养老场所的选址、布局、设施配备、服务内容等方面进行规范，确保为老年人提供安全、舒适、便捷的养老环境和高质量的养老服务，提升农村老年人的生活品质。

在农村互助养老场所建设快速发展的背景下，缺乏统一标准容易导致建设水平参差不齐、服务质量难以保证等问题。编制建设指南可以为农村互助养老场所的建设和运营提供明确的依据和规范，促进农村养老服务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平顶山市农村地区有一定的闲置资源可用于互助养老场所建设，如闲置学校、村部等。制定建设指南有助于合理规划和整合这些资源，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实现农村养老服务的可持续发展。

（二）可行性

政策支持。国家和地方政府高度重视农村养老问题，出台了一系列支持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的政策文件，为《农村互助养老场所建设指南》的编制提供了政策依据和支持，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实践经验积累：平顶山市在农村互助养老场所建设方面已经有了一定的实践探索，部分地区已经建成并运营了一些互助养老场所，在建设和管理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为编制建设指南提供了实践基础。

专业技术支撑：平顶山市有相关的建筑设计、养老服务、卫生健康等专业机构和人才，能够为建设指南的编制提供专业技术支持，确保指南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

社会参与度高：农村互助养老场所建设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支 持，企业、社会组织和村民等都积极参与到农村养老服务中来，为建设指南的编制和实施提供了良好的社会氛围和群众基础。

（三）意义

对农村老年人的意义：为农村老年人提供了一个规范化、标准化的养老场所，让他们能够在熟悉的农村环境中享受互助养老服务，满足他们的生活照料、精神慰藉等需求，提高他们的晚年生活质量，增强他们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对农村社会的意义：有助于完善农村养老服务体系，减轻农村家庭的养老负担，促进农村社会的和谐稳定。同时，农村互助养老场所还可以成为农村老年人交流互动的平台，丰富他们的精神文化生活，促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对养老服务行业的意义：为农村互助养老场所的建设和运营提供了统一的标准和规范，有利于引导和规范农村养老服务市场，促进养老服务行业的专业化、规范化发展，提升农村养老服务的整体水平。

对地方发展的意义：体现了平顶山市政府对农村养老问题的重视，有助于提升平顶山市的社会形象和民生保障水平，为平顶山市的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

三、编制过程介绍

（一）预研阶段（2024年10月—2024年12月）

2024年10月，平顶山市民政局结合工作实际，调研分析本市当前老年助餐场所的建设及服务现状，学习本省及外省老年助餐服务的先进经验，提出了具体的建议和方向，确立了《农村互助养老场所建设指南》的立项意向。

2025年12月，标准起草组着手开始搜集、查阅相关国家政策、科研文献、资料及标准查新工作，论证标准立项的可行性，并形成标准框架。

（二）申报阶段（2025年1月—2025年2月）

2025年1月—2月，《农村互助养老场所建设指南》标准草案编制完成后，起草组将申报材料装订后向河南省平顶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

（三）立项阶段（2025年3月）

2025年3月，河南省平顶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了《平顶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25年平顶山市养老服务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农村互助养老场所建设指南》地方标准予以立项，项目编号为20250310001。计划完成时间为2025年6月。

（四）起草阶段（2025年3月—2025年4月）

2025年3月，标准制修订计划下达后，标准起草组进一步完善标准草案，多次召开标准研讨会，逐章逐条讨论标准文本，并且从不同角度提出了具备科学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的修改意见。并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形成了《农村互助养老场所建设指南》地方标准工作组讨论稿。

标准起草工作组根据前期的工作情况，共同研究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并形成标准编制说明。在官方平台等多种媒介以及定向发布标准征求意见的通知，开启征求意见。

四、制订标准的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关系

（一）制定原则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 给出的规则进行编写。编制过程中，参考了相关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收集现有行业资料，力求以实事求是的原则使标准具有科学性、先进性。本标准的制定依据以下原则：

1.适用性原则

本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应当立足当前农村互助养老场所的建设现状，所规定的内容既符合国家政策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又要满足实际，为全市的老年助餐场所建设提供规范性指导。

2.先进性原则

调研全国农村互助养老场所，凝练先进经验，解决问题困境，提升服务质量，从而确定标准的主要内容，为农村互助养老场所的建设

提供平顶山经验。

3.统一性原则

本文件制定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相一致。符合国家、河南省以及平顶山市出台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有关要求。

4.规范性原则

多次召开标准编写研讨会，起草组就标准的框架、结构、内容广泛讨论，发表意见，标准的格式、结构和内容的编制符合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

（二）制定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2. 《关于印发“十四五”健康老龄化规划的通知》（国卫老龄发〔2022〕4号）；
3.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平顶山市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平政办〔2024〕11号）。

五、主要条款的说明，主要技术指标、参数、实验验证的论述

（一）范围

本文件提供了农村互助养老场所的总体原则、选址及规划布局、建设、功能布局及设施配置等方面的指导。

本文件适用于指导农村互助养老场所的建设。

（二）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的规范性引用文件为：

GB/T 40248 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

GB 50057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 50222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GB 50763 无障碍设计规范

JGJ 450 老年人照料设施建筑设计标准

（三）术语和定义

明确了“农村互助养老场所”术语。

（四）总体原则

明确了在建设农村互助养老场所时应遵循的建设原则，包括规划合理、资源整合、功能完善原则。

（五）选址与规划布局

明确了农村互助养老场所选址和规划布局的相关要求。

（六）建设

从建筑设备、活动场所以及装修与设计方面给出了农村互助养老场所应具备的条件。

（七）功能布局及设施配置

给出了农村互助养老场所的区域划分以及相对应的区域应配置的相关设施的内容。

六、标准中如有涉及专利，应有明确的知识产权说明

本文件不涉及专利。

七、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的，说明采标程度，以及国内

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

本文件没有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

八、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文件在起草过程中，未出现重大意见分歧。

九、贯彻标准的措施建议

（一）大力推广宣传贯彻

1.官网发布

标准发布后，平顶山市民政局对标准实施令的发布进行通知，并通过各渠道下发至相关学习者，保证各大相关机构、组织均已接收。

2.实地宣传

选取组织相关组织机构进行为期一天的宣传，并对当前农村互助养老场所建设现状进行对标检查，在检查中培训，从而在培训的过程中提高养老机构或组织的标准化意识。

3.图解展示

制作标准内容的图解版，将图解版以纸质或电子的形式发送至各个相关单位、相关企业。以图解版的形式进行上墙宣传、宣传册宣传，并通过图解版促进学习。

4.线上宣贯

以图解版为主要展示内容，通过平顶山市民政局官方公众号等方式对标准内容以简单、鲜明的形式进行展示，起到宣贯作用。

5.文字宣传

以标准文本为主要展示内容，通过官方媒体对标准内容进行宣传。

（二）积极开展检查改进

建立监督检查改进制度。养老机构在标准实施过程中，对发现的问题或者相关建议进行及时反馈，以便改进和完善。

标准起草工作组

2025年3月